

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季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

2、预计的经营业绩：√ 亏损

项 目	本报告期（2017 年第一季度）	上年同期（2016 年第一季度）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400.00 万元～500.00 万元	亏损：465.92 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约 0.013 元～0.016 元	亏损：0.015 元

3、预计的期末净资产

项 目	本报告期（2017 年第一季度）	上年同期（2016 年第一季度）
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权益	25 万元～130 万元	-2,116.77 万元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业绩预告未经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、本报告期，公司干细胞储存业务虽呈现稳步增长态势，但目前仍处于市场培育期，干细胞储存业务的盈利规模较小；

2、本报告期，基于节能环保业务的发展模式，公司新的项目主要处于设计、

谈判、测试等阶段，节能环保业务项目的落地实施并实现收入尚需时间；

3、2016 年度，因购买资产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通过银行等渠道新增贷款 8000 多万元，本报告期相应增加资金利息支出；

4、公司 2016 年度支付现金购买的资产惠州市梵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，在合并对价日因经评估的公允价值增加，相应增加了报告期公司的相关成本摊销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具体请以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数据为准。

2、因公司 2014 年、2015 年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，且 2015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4 月 26 日起实行退市风险警示。若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、期末净资产均为正值，且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其他需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，公司将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对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，该申请尚须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。

3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14 日